



Distr.: General
25 September 2018



联合国
环境规划署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关于汞的水俣公约缔约方大会 第二次会议

2018年11月19日至23日，日内瓦
临时议程*项目5(f)

供缔约方大会审议或采取行动的事项：
能力建设、技术援助和技术转让

就第14条第4款所述替代技术和技术转让问题收到的提交材料和报告

秘书处的说明

1. 《关于汞的水俣公约》关于能力建设、技术援助和技术转让的第14条之第4款规定，缔约方大会将在第二次会议前并于嗣后定期审议关于替代技术方面现有举措和所取得进展的资料；审议缔约方、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对替代技术的需求；并查明缔约方、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在技术转让方面遇到的挑战。缔约方大会在进行以上工作时，应考虑到缔约方提交的材料和报告，包括第21条规定的报告，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的资料。
2. 根据2017年9月24日至29日在日内瓦举行的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对该问题的审议情况，秘书处请各缔约方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就上文提到的第14条第4款所述问题提交材料和报告。
3. 已收到的提交材料分别来自三个缔约方（日本、尼日利亚和美利坚合众国）以及两个非政府组织（消除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国际网络和清汞工作组）。提交材料已汇编入UNEP/MC/COP.2/INF/5号文件并公布于《水俣公约》网站，网址为：www.mercuryconvention.org/Meetings/Intersessional%20work/tabid/6325/language/en-US/Default.aspx。
4. 所收到的提交材料概述了一系列为了解决汞问题而开发的替代技术，并用实例说明其如何得到使用，包括在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进行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活动背景下的使用情况。有一个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在其提交的材料中突出强调了在哪些领域确定了对技术转让、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方案的需求。

* UNEP/MC/COP.2/1。

建议缔约方大会采取的行动

5. 缔约方大会不妨审议所收到的提交材料中提供的资料，并提请缔约方和相关利益攸关方（尤其是根据第 14 条提供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的各方）注意提交材料提到的替代技术、现有举措和活动，以及其中介绍的需求和挑战。缔约方大会还不妨在第四次会议上进一步审议该问题，同时考虑到缔约方的任何其他提交材料和报告，以及由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由秘书处汇编和由缔约方根据第 21 条报告的资料。
